

一
下
子
十
四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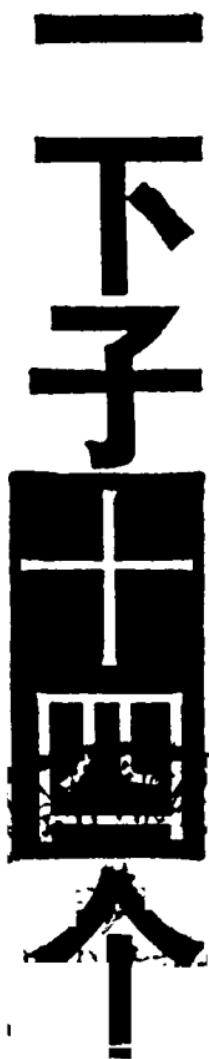
·
陈
村



上海文艺出版社

陈村

上海文艺出版社



(沪)新登字 103 号

责任编辑：陈先法
封面设计：周志武

一下子十四个

陈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 绍兴路 74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8.875 插页 2 字数 142,000

1994 年 9 月第 1 版 199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 7-5321-1122-9/I·841 定价：6.90 元

内 容 提 要

写人不易，写人心则更难。

这里，作者以诙谐机智、生动幽默的笔触，将一个个人物描绘得栩栩如生，有作家王安忆、王小鹰、赵丽宏、吴亮等，有播音员滕佳，有个体户老板和她的老板，有大西北的建设者，乃至劳改农场的犯人…… 其音容笑貌逼真，其内心世界跃然纸上。

上帝造了一个人，作者将文字又造了一遍。这是一本专门写人的、很有意思的集子，共16篇。

自序

天底下，写人大概是最难的了。有道是“知人知面不知心”，如今的人，面也难知，何况心乎？今日化妆，明日整容，至少也要换一副眼镜，忽儿有形，忽儿无形，再加上变出许多颜色，叫人不敢贸然相认。

譬如本人，好端端活着，不曾隐居。此人的文章说胖大，那人说瘦弱，更有许多互为反义的形容词，直闹得我非照照镜子不知自己的尊容。

可见，写人不易。

写人心则更难。人心隔肚皮，这是古人的认识，以今天的科学，人心至少隔着心包、胸膜、肋骨、肌肉、脂肪、表皮，再加上衣裳。有些衣裳上缀有许多饰物，看得人眼睛花掉。衣裳的内袋正贴在心前的部位，也许有钱一叠，也许有护照一幅，更不说那畜生皮做的真皮皮夹。如此一说，心就像隐隐在深渊中。

不过，看虽然看不出，心却是可以体会的。所

以，我们不妨写写人。即使写不出全貌，写个一面两面也是好的。就如照片，虽说也是一个平面，靠它，我们还是能认出许多人来。至于正面相之外加照侧面，一组多幅，那是警察局存档之用，或者是明星姿态过剩而致，对我们这些普通的人，免了也罢。

平时我习惯于虚构，生造出一个人，赋予他姓名与经历，容不得他人插嘴。倘若写的是一个活人，甚至还有盛名，别人就可说像与不像。最惊险的是他还要活下去，将我的文章活出破绽，那时我便无地自容了。我虽没说出来，其实也是想当伯乐的，至少看着日行千里的马赞一句：好马！希望它不要偏偏停下来，就地打滚，弄得我就十分没趣了。

至今我尚未看见那尴尬的景象。希望日后也不看到。

不管怎么说，写人还是有意思，对人对己都不失为一种挑战。上帝造了一个人，我们将他用文字又造了一遍，是不是很有意思？

陈 村

1992年3月31日

•目 录•

自序	1
一下子十四个	1
话说王小鹰	12
有一个王安忆	35
大头吴亮	52
论陈村	62
我认识的赵丽宏	83
天真汉马原等等	94
记郭建苹	100
马儿啊，你慢些走	105
太原的冯英利	112
记严德仁	116
回忆滕佳	120
好吃阿彭	132
老板和她的老板	135
你是什么人，这是什么地方，你到这里干 什么	149
在青海	209

一下子十四个

都十二点了，要是不困，就说说文坛，说说和我有点交情和没有交情的文人们。看书是一回事，看人又是一回事。在文学家的辞典里，他们的形象和居民身份证上的照片没有两样。那是准备蒙后人的东西。

这一阵，仿佛到了世纪末，仿佛作家们已集体自杀，由此招来了悼念文章似的印象记们。自传如同遗嘱，在对世人作最后的陈述。这样的活儿我也干过。干的时候心情的确古怪。如今，把身后事都预先办了，就没什么可不放心的了。

迄今，我写过王安忆、王小鹰、赵丽宏和吴亮。其中，吴亮和王安忆值得再写一遍，他们较不安分，不是一遍就能写透的。吴亮的身边总像埋伏着危机。他永远站在十字路口，永远不怎么打量就走进新的路。他有好的胃，能打很响的呼。吃着狗肉鼻血就出来了。有理讲不清拳头就提起来了。这是一个体力脑力均过剩的人。认识久了，

发现他还有一副好心肠，不过，羞于用在汉子们身上。

我见到王安忆时，常常不知和她说什么是好。一直谈文学既累又酸，然而舍此就很少话题。在我看来，她对文学之外所有事物的即兴见解都大有毛病。她实在是一个有点思想并以思想为乐事的人，深思熟虑之后的言辞常常闪光，闪得像手电，像玻璃，像金属。可惜，她将自己包裹得太紧，用豪猪般的硬毛抵御靠近的企图。于是，和她说话容易累着。我常常和她开点玩笑，有时开到纸面上。她通常是大度的。细想起来，我实在是读了她的小说之后才认识她，费一点破译的工夫就认识了。假如没有小说，我想，我们是没有理由认识的。上帝并没将她造成夺目之材，她却为上帝创造了小小的奇迹。文学是仁慈的，听任她从思维的歧路走向正果。

有件事非常奇怪，许多与宗福先毫不相识的人也乐意说点他的坏话。他们凭的是神圣的直感，我就无法为其辩护。再想想，除了他的朋友，人们果然没有理由喜欢他。他不够魁梧，也不雄辩。况且又是落伍者的装束，从头到脚一律平服整洁。操下巴使他的脸总像在微笑。这年头，只有不正经的人才总是微笑。他平步青云，他才质中庸，他总是开会。如果我不是他的朋友，也许同

样不会喜欢他。我热爱他在家中的形象，那时候，他会长吁短叹，会气急败坏，会从某角落变出一盒不追求象征的录像带，会朝嘴里喷平喘剂，会念叨他不能忘怀又无力表现的往事。我曾想写篇文章，《马儿啊，你慢些走》。看完苏联影片《秋天的马拉松》之后，我说他是“双马”。他也许永远成不了第一流剧作家，却是第一流的朋友。后来文章没写，因他成了我的上司。多年前，我认识他时，他不认识我。他为《于无声处》到我校讲演。从那时起，我知道这是一个过于有自知之明的人。自知既明，当戏剧大家就难了。

时至今日，我怀念多年前的时光。那时能一伙人说点文学，即使警惕，即使敌意，即使毫无意义，也强过今天的客气和忙碌。我们成了个体户，游兵散勇，将名字大把大把地抛向社会，魂不守舍。

在我经常想起的人中，有史铁生。其实我并没和他见过面。曾受人之托，写信去组稿，他寄了，并来信要我也写，给《三月风》。我认认真真地答应，一次次构思，却始终没写成。我的文章很滥，但哄谁也不能哄《三月风》。有次到京，想看他却没去成，只好托朋友将蜡制的小鞋送他。他收到了吗？

有路而不能走，能量就回到了心里。我读《插队的故事》，读得心凉。史铁生更有理由成为残雪，但他节制了意念，还在用地老天荒的爱爱着一切，爱得毫不媚气。这样的人，该怎么说他呢？

还有瘦弱的何立伟。他的话软而缓，还常像毛主席教导的用手势加强语势。他爱谈沈从文，爱谈细节而不是观念。我总觉得他是孤孤寂寂的，为此，给他得奖是给错了。我想，他应该住在一条石板路的尽头，门前有着青苔。他该住有院子的平房，最好临着浅水。阳光由树叶筛过，抖落在院中的石凳上。他的生活里要一点老酒，有把蒲扇。

在文坛大规模寻根的前夕，他和阿城小住上海作协的小楼。我去聊天，不料聊到天明。我们轮流说话，一起抽烟。那时，他俩刚得了奖，于是买来洋烟。这是一个愉快的夜晚。阿城宣讲他“文化小说”的主张，令我获益匪浅。他不笑时颇有仙风道骨，莞尔一笑倒还柔媚。那晚上，我说要写大象。事后，阿城竟记得寄来说象的书，这样看，他又是儒家了。

初识阿城在杭州的会上。他穿着合体的中式棉袄，坐我旁边喝酒，喝黄酒。那晚他有点兴奋，频频与人干杯，一杯杯地喝着，非常豪爽。我问他喝没喝过这东西，他说没有，说像汽水一样，好喝。

我告诉他黄酒性子慢，也会坑人。阿城还是干杯，和为他“改错别字”的《棋王》责任编辑干杯。酒后，众人纷纷离座，阿城走得更加飘逸。走着走着，双腿半蹲，两手搂着柱子转圈。我以为他又要出什么洋相。后来，果然出了洋相，人事不省地被李陀和郑万隆抬将上楼，抛在床上。第二天见他，已换去中式棉袄，穿着借来的洋装，另有一种派头。他再不喝黄酒。

事后，我有点纳闷，阿城怎么能没喝过黄酒呢？

同样没见过面的还有莫言。他和我共同的朋友崔京生很愿说点莫言。说，对我不起大的作用。读莫言的小说，渐渐读出他是个很自卑也很压抑的人。他放肆地自我扩张，扩张到故意叫人讨厌的地步。不过，总没法鄙视莫言，因他的小说始终有平民的正义。这叫莫言变不成土地庙。同样是平民，读梁晓声便差得多。他过于关心权势，过于用仇视来掩饰无缘的失落。莫言以自卑而独立；梁晓声由激昂而怯懦。我同样没见过梁晓声，有次同在一个会场居然也没见着，可见是无缘。说他和说莫言一样，都是猜测，没有作品之外的根据。

既然说到北京，就讲张承志。他是不容忽视

的。我和他算不上朋友，见过几次面，说过几句话而已。人们很容易看出，他是一个有力有信心有信仰还清高的作家。也许他还有矛盾。记得他刚从日本归来时说过，以后不写短篇也不写草原。写短篇太累，草原不是中华民族文化的代表，他说自己插队去错了地方。那天，《文汇月刊》的编辑向他索要照片，要登封面，张承志一再拒绝。后来，我又读到他写草原的短篇，写得还是很好。也看到他坐在封面上，很像学者，但搂着书的手有点紧张。

我曾冒失地对他说，觉得《胡涂乱抹》很像他。他说了三个字：“像中国”。那是一个十分焦灼的短篇。我和他的对话多半就这么一来一回，从不投机。他从不接受冒犯，而我总是冒犯他人。也许因自己身上也有回族的血统，我想我是能理解他的。他像回民。我爱读他的《阿勒克足球》，《黑骏马》。爱读他的小说而不是散文。我总觉得，他是中国当代有数的离大家一步之遥的小说家。他将为此永无宁日。

同样不受冒犯的还有马原，他是我的朋友。认识他时他已写出《夏娃》和《零公里处》，但没人给他发表。我留他吃了便饭，他不认识笋。认识笋以后的马原渐渐于在野文学中有了点名气。李陀

和杨晓敏、肖元敏等人想方设法要发表他的《冈底斯诱惑》。马原的运气渐渐好了起来，他渐渐自信多了。他读过的长篇不计其数，最终读剩一部《红字》。目前，他自称是有小说以来最好的小说家，在小说上已入化境，无所不通，无所不能。说这话时，他绝对认真。我一下子想到林彪的《再版前言》。我说他无耻得可爱。他无疑是个很优秀的小说能手，却不是个做广告的能手。那晚，他留宿我家，真诚地指出我这五年白活了，说我是一流小说家写出三流作品。我笑笑。马原实在是有几分天真的，因此，说什么都不叫人讨厌。他过于迷恋地想确定自己在世界文学史上的地位，并希望听到他并不以为然人士的首肯。这是马原的悲剧。他想得太早了。这件事海明威是在江郎才尽时做的。马原的杰出在于他重构了小说的世界，这是很“现代派”的。但“现代派”小说都有一个致命的弱点，写出代表作之后，作家的去世与否已和艺术无关。马原的焦灼是因为这个么？

如今，马原被评论家认为是写小说的专家。“专家”一词的科学意味过于浓厚，似非吉兆。我至今不能确定，马原的小说是否够得上心灵也十分伟大。这么说，马原不必自暴自弃地刻什么墓志铭，活路还很长。

接着很想说王蒙，和人们一样，用字面整洁的词说。

王蒙是常在人嘴边挂着却最不好说的作家。无论赞赏还是诽谤，我没听过一个人说像的。王蒙可作为智力测验的一道保留题。我在近处看过他，听过几次他的报告，同他说过几句话，承他记得我。印象是他的智商极高，反应奇快，极懂中文。在一个不方便说话的时节，他曾谈笑风生且慷慨激昂地在台上讲了两个小时。我是听众，听完一想，竟想不清他说了什么。

在阵容庞大的中年作家群中，王蒙是当之无愧的领袖人物。他甚至充当过如今先锋派青年的先锋。用典型论，他是这代知识分子经历和心理的样板。他敏感，机智，大度，中庸，常葆活力，不满现状，承认客观，怀旧，热爱生命，自省但不忏悔。一下子很难说全，即使用王蒙式的语言也难概括。有些对立的因素在他身上异常协调。“大智若愚”或“大愚若智”都不稀罕，王蒙却是个“大智若智”型的人。这样的人没见过。

我经常读他的小说，爱看不爱看都有。无论今后有怎样的艺术评价，我以为，他笔下的中国中年知识分子最为传神。他的散文集《访苏心潮》使我顿时懂得很多。他将很难的题目写得如此之……。我斟酌用词，用“好”用“妙”都不贴切，应说“写得

如此之合适、合情”。王蒙传布的观念可能过时，他委婉伤悼敏锐激奋中庸有时也不免饶舌与世故的描述将余音绕梁。

假如日后我改行专写传记，很愿写写王蒙。他对写传的人无疑是个圈套，还是诱惑。

他是多金属共生的富矿。

我还想为之写传的是曹冠龙。写他相对容易些，我和“作家”往来，同他在一起的时间最长。他在四十岁时，自费赴美读学士，至今尚未学成。走的前一天，来和我话别，包里放着刚买的几个鞋掌。他穿着翻毛工作皮鞋去美国，并带了备用鞋掌和胶水。他原本是工科中专生。

看过他写的《门》就知道，他是个从生存绝境中走出来的人。但他不企求同情也没人会同情他。他总是扮演强者，常扮演到自以为是强者。他嫉恶如仇。他自以为是。他假充谦恭。在去四川、去海南岛采访的一路上，我与他争吵不休。责任多半在我，我是个很扫兴的人，常把有趣的事闹成无趣。他说，连他这个作家也读不出的字，应一律从字典划掉。我说，你将曹冠龙的“冠”读成“官”，是否也要划掉？划掉后你就成了“曹龙”。他指着大片荒地，指责为何不修水库。我问他知道此地降雨量蒸发量是多少？地下的基岩什么成分？

是不是多地震地区？等等。向来以尊崇科学为己任的曹冠龙无疑恨我之极。在一起久了，我看明白他怀着很深的力不胜任的恨，藏着想凌驾一切之上的潜意识。据我所知，自出生到和我告别的那天，他没有获得渴望的幸福。我不清楚的是，美国可曾给予他补偿。

他常爱捏着那块“残忍的下巴”做沉思状，拍照时尤其如此。其实，他的本性异常善良甚至懦弱。他信鬼也信命。他似乎总是不断地教导自己，符合真善美的规范。他的正义感强烈得几乎盲目。他是个极端分子，与中庸无缘。是个认真得偏执的人。是个热爱自我又鄙薄自我的人。这个人这会儿是没法将他说好的。我很希望他能回来，再一起漫游，一起争吵。他走后，我独自去青海的戈壁，寂寞中，许多次想起他。有人曾说我是他的“克星”。曹冠龙一生的克星太多了，想到这些，先生还是不回来漫游也罢。

昨天，和浑身上下每一个毛孔都滴着幸福的许子东副教授打电话，他告诉说离香港前和北岛吃过一餐饭。文人的习气，见面能同吃同住，分别则杳如黄鹤。

我在一九八〇年认识北岛并知道他叫赵振开。他想使我的小说译到一本官办的杂志上，被